附件二

**申请人配偶收入证明**

陕西省住房资金管理中心：

1、\_\_\_\_\_\_\_\_\_\_\_(身份证号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)系我单位职工，在我单位平均月收入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元(小写\_\_\_\_\_\_\_\_\_\_元)。

2、我单位承诺为其出具的个人收入证明真实、合法、有效，如与事实不符，我单位愿意承担相关连带法律责任。

特此证明。

 单位公章

 年 月 日